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 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TC CORPORATION LIMITED

(應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2)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本期間將錄得虧損,而相應期間則錄得盈利。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將錄得虧損,而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則錄得盈利。本期間錄得虧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德祥地產」)中之權益淨變更而錄得淨虧損約90,000,000港元(參考德祥地產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及預期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將會減少,此乃根據聯營公司最新公佈之業績(惟德祥地產乃根據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五日刊發之盈利警告公佈)。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根據本集團審閱管理賬目及本集團可獲取之資料而作出,尚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現正編製本期間之綜合業績,而本集團本期間之整體財務業績將於德祥地產之業績及本集團所有其他財務資料確定後方可落實。 本集團本期間之業績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甘雪芬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國強博士(主席) 卓育賢先生

周美華女士(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李傑華先生

陳國銓先生 石禮謙,GBS, JP

陳佛恩先生 陳耀麟先生